

8月29日，浙江省药监局发布2018年第3号药品流通飞行检查和处理情况公告。

根据浙江省局2018年浙江省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，省局组织对浙江良方医药有限公司等

涉药单位进行了飞行检查，检查发现

浙江良方医药有限公司、杭州卫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、华东医药供应链管理（杭州）有限公司、绍兴震欣医药有限公司、嘉兴市华源医药有限公司、浦江英特药业有限公司、浙江省东阳市方圆医药有限公司、杭州诚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、浙江德畅医药有限公司、浙江航空开发有限责任

公司10家涉药单位存在问题，现将其问题及处理情况予以通报。